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angzhou Guangling District Taihe Rural Micro-finance Company Limited

揚州市廣陵區泰和農村小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52)

有關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績公告之澄清公告

謹此提述揚州市廣陵區泰和農村小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六日有關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由於手民之誤，該公告第3頁「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及第5頁「派發股利予股東」右側需要增加財務報表附註18及附註19。同時，該公告第26頁補充內容如下：

18.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有關期間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的溢利及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收益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收益的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溢利	<u>45,833,887</u>	<u>40,480,688</u>
股數		
用以計算本年基本每股收益的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i)	<u>547,808,219</u>	<u>450,000,000</u>
基本及攤薄每股收益	<u>0.08</u>	<u>0.09</u>

(i)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於年初的已發行普通股	450,000,000	450,000,000
於年末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47,808,219</u>	<u>450,000,000</u>

於有關期間內，沒有潛在可攤薄的普通股，因此，攤薄每股收益相等於基本每股收益。

19. 股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已宣派及派付的股息	<u>—</u>	<u>45,000,000</u>

上述澄清並不影響該公告所載的其他資料。除上述外，該公告所載之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揚州市廣陵區泰和農村小額貸款
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柏萬林

中國揚州，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柏萬林先生、柏莉女士及周吟青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柏年斌先生及左玉潮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振強先生、吳賢坤先生及陳素權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由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保存七天)及本公司之網站(www.gltaihe.com)內刊發。